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空港北横八路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
公示时间:2024 年　月　日 00:00 至 2024 年　　月　日 00:00 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空港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陈工

联系电话：020-66886656

附件：资格审查报告（隐去评标委员会名单）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空港建设运营集团有限公司

日　　期：2024 年　月　日